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汕科字〔2019〕19号

关于认定 2018 年度汕尾市科技企业 孵化器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汕尾市委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实施意见》（汕尾发〔2015〕5号）精神，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发展，根据《关于修订印发〈汕尾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汕科字〔2016〕147号）工作安排，经有关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推荐，市科技局通过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现场考察等程序，认定元优孵化器为汕尾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详见附件）。

请有关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加强对本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的指导和支持，进一步提高孵化服务水平。经认定的科技企

业孵化器要进一步提升自身创业孵化服务能力,培育更多的企业,推动我市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局面。

附件: 2018 年度汕尾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附件：

2018 年度汕尾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所属区域	科技企业孵化器名称	申报单位
1	海丰	元优孵化器	海丰县元优商务咨询 有限公司